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8)

自願性公告－成立合資公司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承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之招股章程內基礎投資者章節中之披露，本公司與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華潤戰略投資有限公司(「華潤戰略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簽訂了框架戰略合作協議(「原框架協議」)，雙方同意在其後十二個月內透過雙方或雙方指定的聯屬公司進行戰略合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經過友好協商，本公司與華潤集團之控股附屬公司(a)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及(b)華潤醫藥產業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兩家附屬公司統稱「華潤方」)簽訂了進一步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以細化前述之原框架協議。本公司和華潤方戰略合作的內容為創新生物技術的研發(「本項目」)。

根據框架協議，(i)本公司及(ii)本公司的核心技術團隊和核心管理團隊將分別在開曼群島或英屬維京群島設立全資有限責任附屬公司，聯同華潤方將共同於開曼群島設立合資公司，作為本項目的主體公司。

本公司與華潤方預計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前就本項目簽署正式合資合作協議，且各方同意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前未能就本項目簽署正式合資合作協議，各方於框架協議下之責任將自動解除，互不追究責任。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於需要及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章方良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章方良博士、王燁女士及孟建革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魯泉博士、黃瑞璿先生及潘躍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宏新先生、戴祖勉先生及張敏女士

* 僅供識別